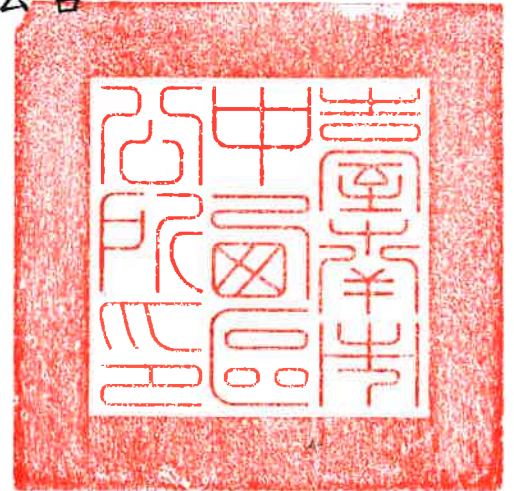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南市中西區公所 公告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南中西社字第1140015547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設籍本區小西門里居民李家韶君於114年7月27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居民李家韶先生(男性，民國35年12月16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E10067\*\*\*\*，設籍臺南市中西區小西門里府緯街9巷29號3樓之2)，大體暫存臺南市南區殯葬管理所。
- 二、公告期滿：自公告期滿25日起屆滿。

區長蔡佳甫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